

主动公开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文件

佛自然资通〔2021〕219号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更新佛山市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豁免 项目清单的通知

市自然资源局各分局：

按照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需要，结合《佛山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豁免项目清单》在执行中的实际情况，现对免于办理或无需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豁免清单进行动态更新，本次更新修改了原文第一、四、六条、九、十三条，详见附件。属于清单范围内的建设工程免于办理或无需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规划许可证，但应满足消防、

安全、城市管理等规范规定要求后，并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建设。现将本清单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佛山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豁免项目清单》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

2021年12月29日

附件：

佛山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乡村建设规划 许可豁免项目清单

一、不改变建筑面积、总高度、层数、外立面，不影响建筑安全，且未改变规划功能的装修装饰、维修整治工程和老旧小区改造更新工程，但拆除重建除外。

二、在原有用地红线范围内新建体育跑道、无基础看台以及不增加建筑面积的看台、围墙、地面停车设施和机械式立体停车设施、一体化洗车设备、公厕、垃圾站等。

三、在道路原有红线内单独建设道路附属设施（如：路灯、路牌、垃圾回收箱、小品等）、各种维修整治工程，零星的配套园林绿化工程。宽 8 米以下的道路及步道建设工程；城市交通管理设备安装、维修、加固以及交通标志标线设置、翻新更换等不涉及道路原有红线修改变更的市政工程。

四、既有住宅小区、旧商业、旧厂房、旧办公等不涉及建设建筑物的更新项目，如：新设体育锻炼器材、儿童游乐设施、小区公共信息发布牌、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设备及充电设施遮雨棚、外挑宽度在 2.1m 以下的无柱雨篷；更新原有停车棚、已建

停车设施智能化更新；新增或更新消防水源、消防设施、室外专用消防钢楼梯，园林景观类的休憩亭、景观水池、雕塑等。

五、已建加油站、加气站、油气合建站项目在满足安全间距、消防要求和不降低绿地率且手续齐全的前提下增设储气罐、储油池、加油枪或油罐增减容、改变储存油品类型等；已建工业仓储项目增设罐体或变更罐体位置、室外生产工艺设备、撬装式加油装置。

六、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的以下乡村建设项目：戏台、球场以及用地面积不超过100平方米的厕所、污水处理、垃圾储运、供电、供气、通讯等零星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项目以及种植类、养殖类设施农业项目及场地型设施农业项目。

七、对原管位原管径的现状地下管线进行检测、清理、更换、维修、穿管施工等工程。

八、建设项目红线范围内且不涉及市政道路的管线（排水管线除外）、建设项目红线范围内的非市政道路工程。

九、公安部门和城市管理部门设立的用于城市安全、治安管理的监控设备、岗亭等公益性设施；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增设的防空警报设施及其工作间。

十、在城市绿地里，建设非经营性用于休憩的亭、台、廊、榭、厕所、景观水池、无上盖游泳池、雕塑和园林小品、大门、

内部道路、小桥(涵)、体育游乐设施等。

十一、河湖管理范围内的水环境整治工程(含沿河截污包管工程)、堤岸维修加固工程等。

十二、农用棚架、施工工棚、施工围墙、以及不涉及自身土建基础施工的临时性用房。

十三、用地面积不超过100平方米的可移动保安亭、报刊亭、自助图书馆、临时公厕等。

十四、路灯、旗杆、户外配电箱、环网柜、燃气调压计量设施与安全防护装置、环境监测设备等设施设备及其基座。

十五、为会议、展览等活动搭建的临时性设施。

十六、装设电信设施、无线电发射设施、非经营性高度低于2.2米的小型分布式光伏设施，供电开关箱、箱式变压器等。

十七、公交车站(亭)、信报箱、自助售货柜、自助快递柜、公共直饮水设施、消防器材柜、小区内部道闸系统等。

抄送：佛山高新区管委会，市政数，市住建，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
市水利，市城管与综合执法，市军民融合办。

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29日印发
